**新乡动力电池专业园区西片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报告**

一、**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相关要求，本次绩效监控工作于2024年8月29日开展，2024年9月10日完成，由本单位财务科牵头，资金使用科室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表》，形成《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报告》，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财务科通过查阅相关佐证材料，核实《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与适当性，形成最终报告。

二、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运行情况

（一）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及趋势分析

本项目年初预算3000万元，调整后预算3000万元，截至2024年7月31日，实际支出3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预算执行进度与监控时间要求的进度存在偏差，偏差原因：财政未拨付。

预计年底支出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趋势分析

本项目工作内容为按计划完成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分别为：

1.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本年项目控制总额；标准值≤3000万元，实现程度30万元；预计全年有可能完成目标；

2.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完成厂房主体建设；标准值：6栋，实现程度6栋；预计全年有可能完成目标；

3.产出指标-质量指标-竣工部分验收合格率；标准值：100%，实现程度100%；预计全年确定能完成目标；

4.产出指标-时效指标-分阶段竣工时间；标准值：按计划进行，实现程度按计划进行；预计全年确定能完成目标；

5.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安全事故发生；标准值：未发生，实现程度：未发生；预计全年确定能完成目标。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截至2024年7月31日，项目实施存在未出现偏差，但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财政未拨付。

四、下一步改进工作的举措

积极与财政对接，争取年底支付到位。